## 武汉音乐学院非事业编岗位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武汉音乐学院非事业编岗位财务人员的应聘人员。我已清楚了解武汉音乐学院招聘考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我已清楚了解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,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、组织作弊、出售或者提供试题、答案的行为,都将触及刑法。

我已清楚了解,本次招聘考核不能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或传播考核相关的内容,不能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。

我已清楚了解,在考核过程中,如有违规行为,学校将按照本 次招聘的有关规定和政策进行严肃处理,取消考核或录用资格。

我已清楚了解,本次招聘考核过程中,学校将在各个环节对应 聘人员进行全方位的资格审查。审查不合格的,取消考核或录用资 格。

在此,我郑重作出以下承诺:

- 1. 我承诺自觉服从考核工作人员管理,严格遵从考核工作人员指令。若有违反,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- 2. 我承诺提交的考核材料真实有效。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,取消考核或录用资格。
- 3. 我承诺在此次招聘考核过程中,严格遵守考核纪律,诚信考核,独立完成,杜绝违规、作弊行为。若有违反,取消考核或录用资格。

- 4. 我承诺在此次招聘考核过程中,不录音、不录像。若有违反, 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,并接受相应处理。
- 5. 我承诺对此次招聘考核过程和内容严格保密,不以任何形式 对外透露、发布、传播考核相关内容和信息。若有违反,自愿承担 相应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:

2024年 月 日